

江阴市万里锻件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精密齿轮技改扩能 项目（一阶段）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并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江阴市万里锻件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精密齿轮技改扩能项目进行（一阶段）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阴市万里锻件有限公司位于江阴市徐霞客镇峭岐工业园区峭璜路 16 号，购置卧式带锯机、单点切边机、多用炉、连续调质炉等设备共 101 台/套，从事高精密齿轮的生产，项目完成后，形成年产 5000 吨高精密齿轮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实际购置生产设备共计 55 台/套，项目一阶段，形成年产 4500 吨高精密齿轮的生产能力，其中锻压成型、粗加工、氮化工序部分外协处理。剩余设备及产能待建设。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委托江苏锡澄环保产业有限公司编制《年产 5000 吨高精密齿轮技改扩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取得无锡市行政审批局的批复（锡行审环许〔2023〕1014 号），2023 年 8 月 11 日，企业依法变更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320281736540712A001P。该项目在 2023 年 2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环保工程与一阶段主体工程同时竣工，并投入使用。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一阶段实际总投资 5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7.4 万元。

（四）一阶段验收范围

江阴市万里锻件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精密齿轮技改扩能项目（一阶段）主体工程及其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固废、噪声）。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审批项目废包装桶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实际建设过程中废包装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中 6.1a)规定，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因此本项目废包装桶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变更为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不属于重大变动。

环评审批建设两套 0.15t/h 的废水处理设施，实际建设过程中一阶段建设 1 套 0.15t/h 的废水处理设施，其余待建，运行时间为 20h/d，废水处理量为 3t/d，清洗废水（30t/a），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能够满足清洗废水处理的要求。综上，判定该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无需重新报批环评，可纳入一阶段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江阴市峭岐综合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排入冯泾河。清洗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悬浮物，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油淬工序产生的油雾和非甲烷总烃、天然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湿式机加工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以及氨分解产生的氨气。

油淬工序产生的油雾和非甲烷总烃经一套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15 米排气筒（FQ-9）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5 米排气筒（FQ-8）排放，湿式机加工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经设备自带的静电式油雾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氨分解废气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一阶段噪声主要为卧式带锯机、单点切边机、多用炉等生产设备及风机等辅助设备产生的运转噪声，采取的措施为合理布局，车间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固废分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主要为断料、切边、粗加工、精密加工工序产生的金属废料，锻压成型、水淬/油淬工序产生的氧化皮，金属废料和氧化皮均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主要为断料、粗加工、精密加工、设备维护、废气处理装置产生的废乳化液，切边、粗加工、水淬/油淬、精密加工、设备维护、废气处理装置产生的废油（含油泥），原料使用产生的废包装桶，废水处理装置产生废液和废滤芯，断料、粗加工、精密加工产生的含油金属废料。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液、废滤芯、废乳化液、废油、含油金属废料）委托江阴市锦绣江南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废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厂区内设置一般固废堆棚，建设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控制要求；厂内设有一座危废暂存间和一座废桶中转间，危险废物的暂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

（五）辐射

该项目不涉及辐射项。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该项目排污口设置均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文）的要求进行规范化建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根据该项目一阶段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IET-JCBG-050289[2023]：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11月17日~11月18日，该项目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出口悬浮物监测浓度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1“洗涤用水”水质标准。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污水 COD、SS 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氨氮、TP、

TN 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根据该项目一阶段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IET-JCBG-050289（2023）：验收监测期间，2023 年 11 月 17 日~11 月 18 日，天然气燃烧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表 1 标准要求。油淬工序产生的油雾排放浓度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1 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要求。

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监控浓度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单位边界浓度和厂区内车间外监控点浓度分别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和表 2 标准要求，氨气监控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要求。

3、厂界噪声

根据该项目一阶段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IET-JCBG-050289（2023）：验收监测期间，2023 年 11 月 17 日~11 月 18 日，项目一阶段东厂界、南厂界、北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该项目固废经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后均不外排，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5、辐射

该项目不涉及辐射项。

6、污染物排放总量

该项目一阶段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该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会对周边地表水环境构成影响。

2、该项目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该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该项目各类固废经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六、验收结论

对照《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类污染物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

通过对该项目现场调查和验收监测，该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较好地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及相关要求，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通过一阶段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强化公司内部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监测台账，确保设施稳定运行，各项污染稳定达标排放。

加强危废管理。

江阴市万里锻件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9日

验收组签字：

张佩玉
总签字

邱雁辉

江阴市万里锻件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高精密齿轮技改扩能项目（一阶段）
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评审时间：2024年 1 月 19 日

| 姓名 | 单位 | 职称 职务 | 联系方式 |
|-----|----------------|----------|-------------|
| 黄峰 | 江阴市万里锻件有限公司 | 经理 | 14584170007 |
| 张佩玉 | 无锡银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高工 | 13921508277 |
| 邱雁辉 | 无锡市韵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高工 | 15861686071 |
| 张磊 | 江苏智慧生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中工 | 150615500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